

## 概 述

景洪古称景永，又称车里，位于祖国西南边陲，为历代土司政治中心，今为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府所在地。紧邻缅甸，老挝、泰国。全市辖 5 镇 8 乡。辖区内有 6 个国营农场，4 个省属科研机构，总面积 7003 平方公里，总人口 35 万，聚居着汉、傣、哈尼、基诺、拉祜、彝、布朗、瑶、回、佤等多种民族。自然资源丰富，森林覆盖率达 66.7%，有 155 万亩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有大象、野牛、虎、豹、孔雀、金丝猴、犀鸟等珍稀动物。盛产水稻、玉米、橡胶、茶叶、南药、香料、水果、水产业。是国家级对外开放风景名胜区和省级旅游度假区，通往东南亚各国的重要口岸。随着改革开放，促进了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各族人民逐步走上了富裕的道路。

新中国建立不久，1950 年 2 月，车里（后改称景洪）全境解放，3 月 27 日成立车里县临时人民政府。1951 年 1 月正式成立车里县人民政府。1950 年 3 月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建立了车里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并从 1950 年 3 月至 1952 年先后召开了四次车里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1953 年 1 月 23 日成立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区（1955 年改为自治州），撤

销车里县建置，全区分设 12 个版纳，原车里县辖区内划为四个版纳。各个版纳于 1952 年至 1955 年 6 月各召开了一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会议主要是学习和宣传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有关方针、政策，提高各族各界群众的思想认识，发动各民族群众，开展剿匪肃特，抗美援朝，保家卫国，镇压反革命分子，完成征购粮食任务，协商决定建立各级版纳人民政权的事宜，选举版纳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和版纳人民政府组成人员等重大问题。它实际上起着代行县人民代表大会职权和政治协商的重要作用。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组织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开始建立和发展的阶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洪县第一届委员会建立于 1958 年 6 月 15 日，至 1998 年止共经历了九届政协。1993 年 12 月国务院批准景洪撤县设市后，政协景洪县第九届委员会随之转换为政协景洪市第一届委员会。

四十多年来，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人民政协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旗帜，遵循《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政协章程，积极履行了“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基本职能，在推进全市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以及政治、社会生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景洪市政协建立以来，首先从政治上、思想上和组织上加强了自身建设，始终坚持自我学习，自我教育的

优良传统，认真组织广大委员自觉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学习中共中央及各级党委的重要文件，重要会议精神，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深入进行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以及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统一战线，人民政协的性质、地位、作用的教育。努力提高政协委员的思想政治觉悟，自觉地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做到在思想上、政治上始终同中共中央保持一致。与此同时，切实加强了政协各项制度建设，依据国家宪法、政协章程和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市政协的各项规章制度，使政协工作有章可循，并逐步走上了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有效地保证了政协工作沿着中国共产党指引的航向不断前进，不断发展。

景洪市政协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紧紧围绕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积极参大政，议大事，办实事。通过会议协商和深入实际开展视察、考察、调查研究，写出专题报告，组织委员提案，建议案等形式，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反映社情民意，向党委和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积极献计献策，为党政领导机关了解情况，制定计划，执行政策，指导工作，实现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提供了重要参考依据，产生良好的社会效果。同时，市政协把协商在决策之前，监督在实施之中的原则切实贯穿在整个工作的过程中，积极主动地参与贯彻落

实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党委、政府的重大决策，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积极地献良策，出实招，办实事，为促进全市的农业和农村工作，山区开发，扶贫攻坚，发展乡镇企业，推广科学技术，发展工业、交通运输、教育、文化、卫生、旅游、边贸等各项建设事业作出了积极的努力。

景洪市政协从地处边疆民族地区实际出发，认真做好民族宗教和“三胞”联谊工作，正确的宣传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一国两制”和平统一祖国的方针，协调关系，化解矛盾，促进各民族的团结和边疆的稳定。征集、编纂、出版文史资料和少数民族史书，编修政协志书的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成果。

总之，景洪市政协组织建立以来，在党委的重视和各级领导的支持下，经过全体政协委员的共同努力，人民政协工作得到了不断的加强和发展，开创了新的工作局面，并在各项工作中取得了很大成绩，为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巩固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团结各民族、各阶层人士和广大知识分子，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促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现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中心任务作出了重要贡献。

# 大 事 记

## 1958 年

春季，中共版纳景洪委员会决定筹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版纳景洪委员会，成立以刀国栋为组长，陈子祥为副组长，范德成、李如轩为成员的筹备组，经协商推荐产生了第一届政协委员 40 名。

6 月 12 日至 15 日，在允景洪举行政协版纳景洪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一届政协领导班子，正式建立人民政协组织。

7 月，政协组织建立后，首次组织政协委员参观景洪公社和基诺山茶场。

9 月，在全县开展“民主补课”运动。把主要民族上层人士和部分政协委员中上层人士集中到昆明黑林铺参加整风运动，历时 3 个月，中层人士在县城集中教育改造，其余的一般民族人士集中在各区设立的“学好队”学习。

## 1959 年

6 月，中共景洪县委传达贯彻思茅地委关于边疆民

族宗教上层统战工作的意见。

## 1960 年

9月22日，国务院批准将“版纳景洪”改称“景洪县”。从此，“政协版纳景洪委员会”称为“政协景洪县委员会”。

## 1961 年

4月中旬，周恩来总理陪同缅甸贵宾来景洪欢度泼水节期间，接见了州、县政协部分委员并合影留念。景洪县参加接见的委员有刀定国、召应福、白腊兹、刀应达、召存礼、曹仲益、刀荣安、刀建光等。

4月26日至5月3日，在景洪县城举行政协景洪县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政协景洪县第二届委员会领导班子。

7月17日至20日，中共景洪县委召开统战工作会议，传达思茅地区统战工作会议精神。与会的有7个区、11个农场和21个州、县直属单位的领导人。会议重申“照顾大局，服从稳定，继续坚持慎重稳进”的方针。这次会议对团结各界人士，稳定边疆起到了积极作用。

8月至9月，思茅地委统战部召开民族人士座谈会（又称“神仙会”），景洪县有17位民族人士和政协委员参加，历时一个多月。这次会议进一步贯彻了党对团

结、教育少数民族上层人士的政策。

### 1962 年

9月29日至10月4日，景洪县委、县人委召开民族人士、宗教界人士及其家属参加的谈心会，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调整关系克服暂时困难和纠正“民主补课”错误的指示。

### 1963 年

5月，中共景洪县委决定成立景洪县佛教协会领导小组，由桑卡拉扎担任组长。

6月2日至5日，在景洪县城举行政协景洪县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委员会领导班子。

### 1964 年

2月24日至3月6日，景洪县委召开贯彻统战政策，调整关系，处理遗留问题的民族宗教工作会议。到会101人，其中民族上层人士81人，宗教人士20人。会议主要是贯彻党的统一战线政策，调整党与各族各界人士的关系，处理历史遗留的问题。

### 1965 年

10月24日至28日，在景洪县城举行政协景洪县第

四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委员会领导班子。

## 1966 年 ~ 1979 年

开展“文化大革命”，县政协被迫停止活动，机关驻地被占用，驻会委员被强制送农村管制劳动，私人财物被查抄，有 9 位政协委员和民族人士被迫害致死。

1978 年 11 月，中共景洪县委转发州委《关于恢复少数民族上层爱国人士工资和固定补助问题报告的批复》，11 月 3 日决定，从 1978 年 10 月起恢复刀定国等 18 位政协委员的工资和固定生活补助。

1979 年 10 月，县政协机关恢复工作。中共景洪县委作出决定给予在“文革”中受迫害致死的刀向明等九位政协委员、民族人士平反昭雪恢复名誉。12 月，县委、县革委在县文化馆召开追悼大会。

## 1980 年

9 月 21 日至 27 日，在景洪县城举行政协景洪县第五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五届政协领导班子。第一次选配了 1 名专职主席，5 名副主席，13 名常务委员，正式列为县级四大机关之一，与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同时挂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洪县委员会机关名牌。会议第一次开展了征集提案工作，设立提案审查委员会，会议期间收到委员提案 76 件。会

后景洪县委批准成立了中共景洪县政协党组，指定了党组书记和成员。政协机关建立了常设机构，设立了办公室，调进了机关工作人员，配备了专职秘书。

## 1981 年

4 月，正式启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洪县委员会》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景洪县委员会办公室》两枚印章。

8 月，县政协组织扎西礼、召存礼、车朗、刀世康等 8 名委员参加西双版纳州民族参观团，到昆明参观风景名胜和工厂矿山。

9 月，五届政协常务委员会举行第 4 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的《云南民族工作汇报会纪要》等文件，树立“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的观念。

9 月，县政协组织召存礼、刀正兴、刀世康等 4 名民族人士，到昆明参加国庆活动，并参观了工农业先进单位和风景名胜。

## 1984 年

4 月，在景洪县城举行政协景洪县第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六届委员会领导班子。之后第六届政协常委会第一次会议根据委员的专长，设立了提案委员会和学习宣传、经济建设、科技、教育、卫生、

文史、宗教、文化艺术、“三胞”等 8 个工作小组，作为县政协开展活动的组织。

10月 12 日至 15 日县政协在勐龙召开文史资料征集工作会议，重点研究《勐龙土司简史》的征集工作。

## 1985 年

2 月上旬，张翰臣等委员出席全州各族各界人士为四化建设和统一祖国服务经验交流表彰大会，并作了《为勐旺山区办实事》的发言，张翰臣分别受到省、州政协的表彰，发给奖状。

9 月，在全国第一个教师节前夕，县政协走访、慰问了城区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教师，听取学校教师意见。之后根据县政协的建议政府专门召开县长办公会议，研究解决了教师反映的困难和问题。

## 1986 年

8 月 22 日至 24 日，全国政协副主席王光英到景洪视察，参观了曼景兰、曼听等傣族村寨，游览了景洪市容。

## 1987 年

4 月 21 日至 29 日，在景洪县城举行七届政协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七届委员会领导班子。

6 月，县直属机关党委批准政协机关和县委统战部

成立党支部。

7月，召开第一次佛教代表大会，成立“景洪县佛教协会”。选举县政协副主席祜巴曼景列为会长，政协委员都罕商和纳固为副会长。

## 1988年

元月，县政协专题向县委汇报了对台工作情况，县委决定成立景洪县对台工作领导小组。

3月至5月，受县政府的委托，第七届政协牵头帮助勐旺乡进行发展规划，成立了以赵余时主席为组长的规划领导小组，组织科技人员深入该乡开展工作，历时3个月，完成了从1988年至2000年12年的勐旺乡总体发展规划。此规划的实施，有力的促进了勐旺乡的开发建设。

4月，县政协正式建立常设的提案工作委员会机构，配备专职工作人员。

## 1989年

2月，中共景洪县委批复《关于县政协设置专门委员会的报告》，同意政协设置经科委、学习宣传委、教文卫体委、文史委、提案委、民宗联络委6个委员会。

6月13日举行七届政协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学习邓小平同志在接见首都戒严部队军以上干部时的讲话和中央其他领导讲话，北京市委书记李锡铭的讲话，旗帜鲜

明地反对动乱，拥护党中央采取的措施。

6月23日，中共景洪县委批转发县政协党组《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暂行规定》。

## 1990 年

3月6日至12日，在景洪县城举行县八届政协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第八届委员会领导班子。通过了关于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的决议。

7月，中共景洪县委发出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的意见。

9月14日至15日，县政协在普文镇召开甘蔗生产研讨会，提出了《关于开发大窝塘甘蔗生产基地的建议案》。

11月，由云南省政协牵头的西部十省区政协提案工作第二次联席会议在景洪举行，县政协承担会场的服务等项工作。

12月20日至27日，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佛教协会会长赵朴初来西双版纳，其间在景洪县委会议室举行的报告会上就宗教工作，上座部佛教问题发表了讲话。

## 1991 年

1月1日，县政协张翰臣副主席应邀出席在普洱县

举行的“民族团结誓词碑”建碑 40 周年纪念，与当时同在誓词碑上签名的部分同志在碑前合影。1951 年元旦，普洱专区（今思茅地区）各民族知名爱国人士 98 人代表全区 26 种民族在普洱红场隆重举行团结宣誓仪式。张翰臣作为代表之一，同当时车里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召存信等出席，并在誓词下签名刻在石碑上立于普洱红场。

1 月 21 日至 23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李瑞环来西双版纳视察，其间亲临景洪市农村同傣族、基诺族群众亲切交谈。

10 月 15 日，中共景洪县委转发政协景洪县委员会《关于执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暂行规定实施细则》。

12 月，景政协发（1991）8 号文件，发出关于开展先进政协组织和先进政协委员评选活动的通知。12 月 3 日至 5 日，召开八届九次常委会议，决定表彰 5 个政协先进组织和 55 名先进政协委员。并在 1992 年 3 月举行的八届三次会议上宣布表彰。

## 1992 年

4 月，县政协主席会议决定编纂《基诺族》史书，并成立史书编纂委员会。

6 月，县政协和县人大新办公楼落成，大楼为四层钢混结构，总建筑面积 1761.8 平方米。政协机关随之搬至新楼办公。

6 月至 9 月，受县政府委托第八届政协牵头帮助景

讷乡进行规划，成立了以雷存礼为组长的规划领导小组和规划组深入该乡开展工作，历时 3 个月，完成了从 1992 年至 2005 年 13 年的景讷乡总体发展规划。此规划对加强该乡的开发建设起了重要作用。

12 月，政协云南省委员会授予景洪县政协为“政协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 1993 年

1 月 30 日至 2 月 2 日，全国政协副主席丁光训，全国政协常委、中国伊斯兰教协会会长、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院长伊利亚斯·沈遐熙，全国政协常委、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副主席、秘书长罗冠宗，中国天主教主教团主席、中国天主教神学院院长、济南教区主教宗怀德到西双版纳视察工作。其间由州政协副主席韩培根，市政协主席自正佐，副主席雷存礼陪同视察了景洪市曼听总佛寺、曼允村基督教堂、景洪清真寺、勐罕镇曼列基督教堂，分别同佛寺僧侣、教徒座谈，询问了落实党的宗教政策，开展宗教活动的情况，发表了重要意见。

2 月 27 日至 3 月 3 日，在景洪县城举行县政协九届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九届委员会领导班子。

9 月，编印出版《景洪文史资料选辑》第一辑收入 24 篇民族史料和 22 篇回忆录共 24 万字。

12 月 29 日景政协发（1993）13 号文件发出关于成

立《景洪政协志》编纂委员会的通知，开始政协修志工作。

## 1994 年

3月8日至12日，在景洪县城举行市政协一届二次会议，根据国务院批准景洪县撤县设市的决定，通过了《关于政协景洪县第九届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转换为政协景洪市第一届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的决定》。

12月2日至3日，市政协在深入考察教育工作的基础上，召开教育改革与发展研讨会，提出了进一步深化我市教育改革与发展的10条建议。12月8日至9日，市政协一届七次常委会议通过了提交市委、市政府的《市政协关于深化教育改革与发展步伐的建议案》。

12月，政协云南省委员会授予景洪市政协“云南省民族散杂居地区经济工作先进县（市）政协”称号。

## 1995 年

2月22日，市政协一届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表彰承办提案先进单位和优秀政协提案的决定》。在3月7日至11日举行的一届三次会议上，宣布表彰了10个承办提案先进单位和18件优秀提案。

3月15日，市政协制订了《在勐旺乡大平掌三棵桩老黄寨村进行扶贫的实施方案》，用省政协安排的20万元扶贫启动资金及市政府安排的一部份资金开发种植水

果。

10月25日，市政协一届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市政协《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定》和《景洪市政协常委会工作规则》。11月8日，中共景洪市委以（1995）23号文件批转下发了这一《规定》。

12月20日市政协一届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根据市委（1995）23号文件中有关设立乡镇政协工作委员会的规定，通过了关于乡镇政协小组转换为政协工作委员会的决议。

## 1996 年

2月6日，在基诺族传统节日“特懋克”庆典之际，市政协在现场举行《基诺族》史书首发式。

3月5日举行的市政协一届四次全会预备会通过了同意市政协主席朱卫平因工作调动请求辞去主席职务的决定。

9月，市政协首次组织委员16人赴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考察，旨在扩大视野、借鉴周边国家发展旅游、边贸的经验。

10月22日至24日，云南省16市政协工作研讨会第六次会议在景洪举行，景洪市政协作为东道主筹备主办这次会议。

10月，市一届政协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市政协

机构改革方案，将原一室六委改为一室四委，即办公室、提案法制文史委员会、经济科技委员会、学习宣传教文卫体委员会、民族宗教联谊委员会。

12月，景洪市政协被州委、州政府评为1996年扶贫工作先进集体受到表彰。

12月，编印出版《景洪政协简志》，全书8万字。

## 1997年

2月12日，中共景洪市委召开人大、政协工作会议，传达贯彻云南省委召开的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和州委召开的人大、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市委书记、市长岩庄作了《讲团结、讲政治、为建设与国际接轨的现代化旅游城市而奋斗》的讲话。强调要进一步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充分认识新时期人民政协的性质、地位、作用，各级党委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政协工作，充分发挥政协在加强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中的作用，重大问题决策前要进行协商，要支持政协开展切实有效的民主监督，党委、政府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要真诚地欢迎和接受政协的监督。要认真执行市委批转的《政协景洪市委员会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定》。

3月10日至14日，举行市政协一届五次全会，补选季泉芳为市政协主席。

3月，市政协被州、市政府评为“支持乡镇企业发展先进单位”受到表彰和奖励。